

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 2007 年 9 月 26 日上午 9:30 在公司二楼会议厅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宁远喜先生主持。会议采取现场会议表决与通讯表决的方式，会议应到董事 13 名，实到董事 13 名，公司全体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全体董事以签名表决方式表决并全票同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城证券”）拟以4.5元-6.5元/股的价格非公开募集股份。公司拟以不超过6元/股的价格认购不超过6,000万股“长城证券”非公开募集股份，预计总金额不超过3.6亿元。

该投资事项的交易价格、认购股份数量须以公司与“长城证券”签署的“股份认购协议”为准，并须经有权部门批准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七日